

中核华原钛白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中核华原钛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于2019年3月25日以书面及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关于召开第六届监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的通知及相关资料，会议在保证所有监事充分发表意见的前提下，于2019年3月28日以专人送达或传真方式进行了审议表决，会议应参与表决监事3名，实际参与表决监事3名。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决议合法有效。本次会议经公司监事表决，形成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修订稿)的议案》

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预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登载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内容。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运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

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报告内容详见公司登载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内容。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和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报告内容详见公司登载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内容。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

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已经2019年1月4日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和2019年3月20日2018年度股东大会上逐项审议通过。为了更加有利于公司今后发展，现对原方案中的第17小项《本次募集资金的用途》进行调整，调整结果如下：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结合公司财务状况和投资计划，公司本次拟通过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式，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120,000 万元（含），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拟投入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募投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
1	20 万吨/年钛白粉后处理项目	63,952.01	42,000
2	钛石膏资源综合利用项目	22,042.61	12,000
3	智能仓储中心项目	22,248.96	21,500
4	全自动控制系统项目	8,614.59	8,500
5	补充流动资金	36,000	36,000
合计		152,858.17	120,000

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实际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净额）若不能满足上述项目资金需要，公司将根据实际募集资金净额，按照项目需要调整募集资金投资规模，募集资金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资金解决。

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如公司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上述项目建设，公司将在募集资金到位后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予以置换。在最终确定的本次募投项目范围内，公司董事会可根据项目的实际需求，对上述项目的募集资金投入顺序和金额进行适当调整。

备查文件：

- 1、中核华原钛白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决议。
- 2、其他与本次会议相关的文件。

中核华原钛白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9 年 3 月 29 日